

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基金”）持有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 3,121.30 万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9.72%。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大基金自披露该减持计划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%，即 3,210,758 股。若上市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、回购注销等事项，减持股份数、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1,213,000	9.72%	协议转让取得：31,213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大股东自持股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3,210,758 股	不超过：1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3,210,758 股	2020/1/14 ~ 2020/4/10	按市场价格	协议转让取得	实现股东良好回报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☒是 ☐否

2017年9月28日,大基金协议转让取得公司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。
大基金承诺:自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6个月内,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;在本次股份转让后减持股份的,将严格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上交所业务规则等文件当前及今后作出的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,包括股份减持相关政策解答口径等文件明确的要求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大基金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周转安排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,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是 ☒否

(三)大基金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0日